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臺證交字第1120017573號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盤中零股交易試算行情資訊揭露間隔時間由10秒鐘縮短至5秒鐘，並自112年11月27日起實施。

依據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2年9月19日金管證交字第1120355805號函及本公司上市股票零股交易辦法第3條。

公告事項：考量盤中零股撮合間隔時間已縮短至1分鐘，為同步提升市場資訊即時性，使投資人有更充分且透明之資訊，作為買賣時之參考，爰將盤中零股交易試算行情資訊揭露間隔時間由10秒鐘縮短至5秒鐘，並自112年11月27日起實施。

總經理 簡立忠